

三國志



三國志卷二十一

魏書二十一

王衛二劉傳傳第二十一

王粲字仲宣，山陽高平人也。曾祖父龔，祖父暢，皆爲漢三公。父謙，爲大將軍何進長史。進以謙名公之胄，欲與爲婚，見其二子，使擇焉。謙弗許。以疾免，卒于家。

獻帝西遷，粲徙長安，左中郎將蔡邕見而奇之。時邕才學顯著，貴重朝廷，常車騎填巷，賓客盈坐。聞粲在門，倒屣迎之。粲至，年既幼弱，容狀短小，一坐盡驚。邕曰：「此王公孫也，有異才，吾不如也。吾家書籍文章，盡當與之。」年十七，司徒辟，詔除黃門侍郎，以西京擾亂，皆不就。乃之荊州依劉表。表以粲貌寢而體弱通悅，不甚重也。表卒。粲勸表子琮，令歸太祖。太祖辟爲丞相掾，賜爵關內侯。太祖置酒漢濱，粲奉觴賀曰：「方今袁紹起河北，仗大衆，志兼天下，然好賢而不能用，故奇士去之。劉表雍容荆楚，坐觀時變，自以爲西伯可規。士之避亂荊州者，皆海內之俊傑也；表不知所任，故國危而無輔。明公定冀州之日，下車即繕其甲卒，收其豪傑而用之，以橫行天下；及平江、漢，引其賢俊而置之列位，使海內回心，望風而願治，文武並用，英雄畢力，此三王之舉也。」後遷軍謀祭酒。魏國既建，拜侍中。博物多識，問無不對。時舊儀廢弛，興造制度，粲恒典之。

初，粲與人共行，讀道邊碑，人問曰：「卿能闇誦乎？」曰：「能。」因使背而誦之，不失一字。觀人圍棋，局壞，粲爲覆之。棋者不信，以帊蓋局，使更以他局爲之。用相比校，不誤一道。其強記默

識如此。性善算，作算術，略盡其理。善屬文，舉筆便成，無所改定，時人常以爲宿構；然正復精意覃思，亦不能加也。著詩、賦、論、議垂六十篇。建安二十一年，從征吳。二十二年春，道病卒，時年四十一。粲二子，爲魏諷所引，誅。後絕。

始文帝爲五官將，及平原侯植皆好文學。粲與北海徐幹字偉長、廣陵陳琳字孔璋、陳留阮瑀字元瑜、汝南應瑒字德璉、東平劉楨字公幹并見友善。

幹爲司空軍謀祭酒掾屬，五官將文學。

琳前爲何進主簿。進欲誅諸宦官，太后不聽，進乃召四方猛將，並使引兵向京城，欲以劫恐太后。琳諫進曰：『《易》稱「即鹿無虞」。諺有「掩目捕雀」。夫微物尚不可欺以得志，況國之大事，其可以詐立乎？今將軍總皇威，握兵要，龍驤虎步，高下在心；以此行事，無異於鼓洪爐以燎毛髮。但當速發雷霆，行權立斷，違經合道，天人順之；而反釋其利器，更徵於他。大兵合聚，强者爲雄，所謂倒持干戈，授人以柄；功必不成，祇爲亂階。』進不納其言，竟以取禍。琳避難冀州，袁紹使典文章。袁氏敗，琳歸太祖。太祖謂曰：『卿昔爲本初移書，但可罪狀孤而已，惡惡止其身，何乃上及父祖邪？』琳謝罪，太祖愛其才而不咎。

瑀少受學於蔡邕。建安中都護曹洪欲使掌書記，瑀終不爲屈。太祖並以琳、瑀爲司空軍謀祭酒，管記室，軍國書檄，多琳、瑀所作也。琳徙門下督，瑀爲倉曹掾屬。

瑒、楨各被太祖辟爲丞相掾屬。瑒轉爲平原侯庶子，後爲五官將文學。楨以不敬被刑，刑竟署

吏。咸著文賦數十篇。

瑀以十七年卒。幹、琳、瑒、楨二十二年卒。文帝書與元城令吳質曰：「昔年疾疫，親故多離其灾，徐、陳、應、劉，一時俱逝。觀古今文人，類不護細行，鮮能以名節自立。而偉長獨懷文抱質，恬淡寡欲，有箕山之志，可謂彬彬君子矣。著《中論》二十餘篇，辭義典雅，足傳于後。德璉常斐然有述作意，其才學足以著書，美志不遂，良可痛惜！孔璋章表殊健，微爲繁富。公幹有逸氣，但未遒耳。元瑜書記翩翩，致足樂也。仲宣獨自善於辭賦，惜其體弱，不起其文；至於所善，古人無以遠過也。昔伯牙絕弦於鍾期，仲尼覆醢于子路，痛知音之難遇，傷門人之莫逮也。諸子但爲未及古人，自一時之俊也。」

自潁川邯鄲淳、繁欽、陳留路粹、沛國丁儀、丁廙、弘農楊脩、河內荀緯等，亦有文采，而不在此七人之例。

瑒弟璩，璩子貞，咸以文章顯。璩官至侍中。貞咸熙中參相國軍事。

瑀子籍，才藻艷逸，而倜儻放蕩，行己寡欲，以莊周爲模則。官至步兵校尉。

時又有譙郡嵇康，文辭壯麗，好言老、莊，而尚奇任俠。至景元中，坐事誅。

景初中，下邳桓威出自孤微，年十八而著《渾輿經》，依道以見意。從齊國門下書佐、司徒署吏，後爲安成令。

吳質，濟陰人，以文才爲文帝所善，官至振威將軍，假節都督河北諸軍事，封列侯。

衛覬字伯儒，河東安邑人也。少夙成，以才學稱。太祖辟爲司空掾屬，除茂陵令、尚書郎。太祖征袁紹，而劉表爲紹援，關中諸將又中立。益州牧劉璋與表有隙，覬以治書侍御史使益州，令璋下兵以綴表軍。至長安，道路不通，覬不得進，遂留鎮關中。時四方大有還民，關中諸將多引爲部曲，覬書與荀彧曰：『關中膏腴之地，頃遭荒亂，人民流入荊州者十萬餘家，聞本土安寧，皆企望思歸。而歸者無以自業，諸將各競招懷，以爲部曲。郡縣貧弱，不能與爭，兵家遂強。一旦變動，必有後憂。夫鹽，國之大寶也，自亂來散放，宜如舊置使者監賣，以其直益市犁牛。若有歸民，以供給之。勤耕積粟，以豐殖關中。遠民聞之，必日夜競還。又使司隸校尉留治關中以爲之主，則諸將日削，官民日盛，此強本弱敵之利也。』彧以白太祖。太祖從之，始遣謁者僕射監鹽官，司隸校尉治弘農。關中服從，乃白召覬還，稍遷尚書。魏國既建，拜侍中，與王粲並典制度。文帝即王位，徙爲尚書。頃之，還漢朝爲侍郎，勸贊禪代之義，爲文詔之詔。文帝踐阼，復爲尚書，封陽吉亭侯。

明帝即位，進封閭鄉侯，三百戶。覬奏曰：『九章之律，自古所傳，斷定刑罪，其意微妙。百里長吏，皆宜知律。刑法者，國家之所貴重，而私議之所輕賤；獄吏者，百姓之所縣命，而選用者之所卑下。王政之弊，未必不由此也。請置律博士，轉相教授。』事遂施行。時百姓凋匱而役務方殷，覬上疏曰：『夫變情屬性，強所不能，人臣言之既不易，人主受之又艱難。且人之所樂者富貴顯榮也，所惡者貧賤死亡也，然此四者，君上之所制也，君愛之則富貴顯榮，君惡之則貧賤死亡；順指者愛所由來，逆意者惡所從至也。故人臣皆爭順指而避逆意，非破家爲國，殺身成君者，誰能犯顏色，觸

忌諱，建一言，開一說哉？陛下留意察之，則臣下之情可見矣。今議者多好悅耳，其言政治則比陛下於堯舜，其言征伐則比二虜於貍鼠。臣以爲不然。昔漢文之時，諸侯強大，賈誼累息以爲至危。況今四海之內，分而爲三，群士陳力，各爲其主。其來降者，未肯言捨邪就正，咸稱迫於困急，是與六國分治，無以爲異也。當今千里無烟，遺民困苦，陛下不善留意，將遂凋弊不可復振。禮，天子之器必有金玉之飾，飲食之肴必有八珍之味，至於凶荒，則徹膳降服。然則奢儉之節，必視世之豐約也。武皇帝之時，後宮食不過一肉，衣不用錦綉，茵蓐不緣飾，器物無丹漆，用能平定天下，遺福子孫。此皆陛下之所親覽也。當今之務，宜君臣上下，並用籌策，計校府庫，量入爲出。深思句踐滋民之術，由恐不及，而尚方所造金銀之物，漸更增廣，工役不輟，侈靡日崇，帑藏日竭。昔漢武信求神仙之道，謂當得雲表之露以餐玉屑，故立仙掌以承高露。陛下通明，每所非笑。漢武有求於露，而由尚見非，陛下無求於露而空設之；不益於好而糜費功夫，誠皆聖慮所宜裁制也。『覬歷漢、魏，時獻忠言，率如此。』

受詔典著作，又爲《魏官儀》，凡所撰述數十篇。好古文、鳥篆、隸草，無所不善。建安末，尚書右丞河南潘勗，黃初時，散騎常侍河內王象，亦與覬並以文章顯。覬薨，謚曰敬侯。子瓘嗣。瓘咸熙中爲鎮西將軍。

劉廙字恭嗣，南陽安衆人也。年十歲，戲於講堂上，潁川司馬德操拊其頭曰：「孺子，孺子，『黃中通理』，寧自知不？」廙兄望之，有名於世，荊州牧劉表辟爲從事。而其友二人，皆以讒毀，爲表所

三
國
志
誅。望之又以正諫不合，投傳告歸。庾謂望之曰：『趙殺鳴犢，仲尼回輪。今兄既不能法柳下惠和光同塵於內，則宜模範蠡遷化於外。坐而自絕於時，殆不可也！』望之不從，尋復見害。庾懼，奔揚州，遂歸太祖。太祖辟爲丞相掾屬，轉五官將文學。文帝器之，命庾通草書。庾答書曰：『初以尊卑有逾，禮之常分也。是以貪守區區之節，不敢脩草。必如嚴命，誠知勞謙之素，不貴殊異若彼之高，而惇白屋如斯之好，苟使郭隗不輕於燕，九九不忽於齊，樂毅自至，霸業以隆。虧匹夫之節，成巍巍之美，雖愚不敏，何敢以辭？』魏國初建，爲黃門侍郎。

太祖在長安，欲親征蜀，庾上疏曰：『聖人不以智輕俗，王者不以人廢言。故能成功於千載者，必以近察遠，智周於獨斷者，不耻於下問，亦欲博采必盡於衆也。且韋弦非能言之物，而聖賢引以自匡。臣才智闇淺，願自比於韋弦。昔樂毅能以弱燕破大齊，而不能以輕兵定即墨者，夫自爲計者雖弱必固，欲自潰者雖強必敗也。自殿下起軍以來，三十餘年，敵無不破，強無不服。今以海內之兵，百勝之威，而孫權負險於吳，劉備不賓於蜀。夫夷狄之臣，不當冀州之卒，權、備之籍，不比袁紹之業，然本初以亡，而二寇未捷，非闇弱於今而智武於昔也。斯自爲計者，與欲自潰者異勢耳。故文王伐崇，三駕不下，歸而脩德，然後服之。秦爲諸侯，所征必服，及兼天下，東向稱帝，匹夫大呼而社稷用隳。是力斃於外，而不恤民於內也。臣恐邊寇非六國之敵，而世不乏才，土崩之勢，此不可不察也。天下有重得，有重失：勢可得而我勤之，此重得也；勢不可得而我勤之，此重失也。於今之計，莫若料四方之險，擇要害之處而守之，選天下之甲卒，隨方面而歲更焉。殿下可高枕於廣夏，潛思

於治國；廣農桑，事從節約，脩之旬年，則國富民安矣。』太祖遂進前而報虞曰：『非但君當知臣，臣亦當知君。今欲使吾坐行西伯之德，恐非其人也。』

魏諷反，虞弟偉爲諷所引，當相坐誅。太祖令曰：『叔向不坐弟虎，古之制也。』特原不問，徙署丞相倉曹屬。虞上疏謝曰：『臣罪應傾宗，禍應覆族。遭乾坤之靈，值時來之運，揚湯止沸，使不焦爛；起烟於寒灰之上，生華於已枯之木。物不答施於天地，子不謝生於父母，可以死效，難用筆陳。』虞著書數十篇，及與丁儀共論刑禮，皆傳於世。文帝即王位，爲侍中，賜爵關內侯。黃初二年卒。無子。帝以弟子阜嗣。

劉劭字孔才，廣平邯鄲人也。建安中，爲計吏，詣許。太史上言：『正旦當日蝕。』劭時在尚書令荀彧所，坐者數十人，或云當廢朝，或云宜却會。劭曰：『梓慎、裨竈，古之良史，猶占水火，錯失天時。《禮記》曰：諸侯旅見天子，及門不得終禮者四，日蝕在一。然則聖人垂制，不爲變異豫廢朝禮者，或灾消異伏，或推術謬誤也。』彧善其言。敕朝會如舊，日亦不蝕。

御史大夫郗慮辟劭，會慮免，拜太子舍人，遷秘書郎。黃初中，爲尚書郎、散騎侍郎。受詔集五經群書，以類相從，作《皇覽》。明帝即位，出爲陳留太守，敦崇教化，百姓稱之。徵拜騎都尉，與議郎庾嶷、荀詵等定科令，作《新律》十八篇，著《律略論》。遷散騎常侍。時聞公孫淵受孫權燕王之號，議者欲留淵計吏，遣兵討之，劭以爲『昔袁尚兄弟歸淵父康，康斬送其首，是淵先世之效忠也。又所聞虛實，未可審知。古者要荒未服，脩德而不征，重勞民也。宜加寬貸，使有以自新』。後淵果斬送權

使張彌等首。劭嘗作《趙都賦》，明帝美之，詔劭作《許都》、《洛都賦》。時外興軍旅，內營宮室，劭作二賦，皆諷諫焉。

青龍中，吳圍合肥，時東方吏士皆分休，征東將軍滿寵表請中軍兵，并召休將士，須集擊之。劭議以爲『賊衆新至，心專氣銳。寵以少人自戰其地，若便進擊，不必能制。寵求待兵，未有所失也。以爲可先遣步兵五千，精騎三千，軍前發，揚聲進道，震曜形勢。騎到合肥，疏其行隊，多其旗鼓，曜兵城下，引出賊後，擬其歸路，要其糧道。賊聞大軍來，騎斷其後，必震怖遁走，不戰自破賊矣』。帝從之。兵比至合肥，賊果退還。

時詔書博求衆賢。散騎侍郎夏侯惠薦劭曰：『伏見常侍劉劭，深忠篤思，體周於數，凡所錯綜，源流弘遠，是以群才大小，咸取所同而斟酌焉。故性實之士服其平和良正，清靜之人慕其玄虛退讓，文學之士嘉其推步詳密，法理之士明其分數精比，意思之士知其沈深篤固，文章之士愛其著論屬辭，制度之士貴其化略較要，策謀之士贊其明思通微，凡此諸論，皆取適己所長而舉其支流者也。臣數聽其清談，覽其篤論，漸漬歷年，服膺彌久，實爲朝廷奇其器量。以爲若此人者，宜輔翼機事，納謀幃幄，當與國道俱隆，非世俗所常有也。惟陛下垂優游之聽，使劭承清閒之歡，得自盡於前，則德音上通，燁耀日新矣。』

景初中，受詔作《都官考課》。劭上疏曰：『百官考課，王政之大較，然而歷代弗務，是以治典闕而未補，能否混而相蒙。陛下以上聖之宏略，愍王綱之弛頽，神慮內鑒，明詔外發。臣奉恩曠然，得

以啓矇，輒作《都官考課》七十二條，又作《說略》一篇。臣學寡識淺，誠不足以宣暢聖旨，著定典制。』又以爲宜制禮作樂，以移風俗，著《樂論》十四篇，事成未上。會明帝崩，不施行。正始中，執經講學，賜爵關內侯。凡所選述，《法論》、《人物志》之類百餘篇。卒，追贈光祿勳。子琳嗣。

劭同時東海繆襲亦有才學，多所述叙，官至尚書、光祿勳。

襲友人山陽仲長統，漢末爲尚書郎，早卒。著《昌言》，詞佳可觀省。

散騎常侍陳留蘇林、光祿大夫京兆韋誕、樂安太守譙國夏侯惠、陳郡太守任城孫該、郎中令河東杜摯等亦著文賦，頗傳於世。

傅嘏字蘭石，北地泥陽人，傅介子之後也。伯父巽，黃初中爲侍中尚書。嘏弱冠知名，司空陳群辟爲掾。時散騎常侍劉劭作考課法，事下三府。嘏難劭論曰：「蓋聞帝制宏深，聖道奧遠，苟非其才，則道不虛行，神而明之，存乎其人。暨乎王略虧頽而曠載罔綴，微言既沒，六籍泯玷。何則？道弘致遠而衆才莫晞也。案劭考課論，雖欲尋前代黜陟之文，然其制度略以闕亡。禮之存者，惟有周典，外建侯伯，藩屏九服，內立列司，筦齊六職，土有恒貢，官有定則，百揆均任，四民殊業，故考績可理而黜陟易通也。大魏繼百王之末，承秦、漢之烈，制度之流，靡所脩采。自建安以來，至于青龍，神武撥亂，肇基皇祚，掃除凶逆，芟夷遺寇，旌旗卷舒，日不暇給。及經邦治戎，權法並用，百官群司，軍國通任，隨時之宜，以應政機。以古施今，事雜義殊，難得而通也。所以然者，制宜經遠，或不切近，法應時務，不足垂後。夫建官均職，清理民物，所以立本也；循名考實，糾勵成規，所以治末

也。本綱未舉而造制未呈，國略不崇而考課是先，懼不足以料賢愚之分，精幽明之理也。昔先王之擇才，必本行於州閭，講道於庠序，行具而謂之賢，道脩則謂之能。鄉老獻賢能于王，王拜受之，舉其賢者，出使長之，科其能者，入使治之，此先王收才之義也。方今九州之民，爰及京城，未有六鄉之舉，其選才之職，專任吏部。案品狀則實才未必當，任薄伐則德行未爲叙，如此則殿最之課，未盡人才。述綜王度，敷贊國式，體深義廣，難得而詳也。』

正始初，除尚書郎，遷黃門侍郎。時曹爽秉政，何晏爲吏部尚書，嘏謂爽弟羲曰：『何平叔外靜而內鈎巧，好利，不念務本。吾恐必先惑子兄弟，仁人將遠，而朝政廢矣。』晏等遂與嘏不平，因微事以免嘏官。起家拜滎陽太守，不行。太傅司馬宣王請爲從事中郎。曹爽誅，爲河南尹，遷尚書。嘏常以爲『秦始皇罷侯置守，設官分職，不與古同。漢、魏因循，以至于今。然儒生學士，咸欲錯綜以三代之禮，禮弘致遠，不應時務，事與制違，名實未附，故歷代而不至於治者，蓋由是也。欲大改定官制，依古正本，今遇帝室多難，未能革易』。

時論者議欲自伐吳，三征獻策各不同。詔以訪嘏，嘏對曰：『昔夫差陵齊勝晉，威行中國，終禍姑蘇；齊閔兼土拓境，闢地千里，身蹈顛覆。有始不必善終，古之明效也。孫權自破關羽并荊州之後，志盈欲滿，凶亢以極，是以宣文侯深建宏圖大舉之策。今權以死，托孤於諸葛恪。若矯權苛暴，蠲其虐政，民免酷烈，偷安新惠，外內齊慮，有同舟之懼，雖不能終自保完，猶足以延期挺命於深江之外矣。而議者或欲泛舟徑濟，橫行江表；或欲四道并進，攻其城壘；或欲大佃疆場，觀釁而

動：誠皆取賊之常計也。然自治兵以來，出入三載，非掩襲之軍也。賊之爲寇，幾六十年矣，君臣僞立，吉凶共患，又喪其元帥，上下憂危，設令列船津要，堅城據險，橫行之計，其殆難捷。惟進軍大佃，最差完牢。兵出民表，寇鈔不犯；坐食積穀，不煩運士；乘釁討襲，無遠勞費：此軍之急務也。昔樊噲願以十萬之衆，橫行匈奴，季布面折其短。今欲越長江，涉虜庭，亦向時之喻也。未若明法練士，錯計於全勝之地，振長策以禦敵之餘燼，斯必然之數也。」後吳大將諸葛恪新破東關，乘勝揚聲欲向青、徐，朝廷將爲之備。嘏議以爲「淮海非賊輕行之路，又昔孫權遣兵入海，漂浪沉溺，略無子遺，恪豈敢傾根竭本，寄命洪流，以徼乾没乎？恪不過遣偏率小將素習水軍者，乘海沂淮，示動青、徐，恪自并兵來向淮南耳」。後恪果圖新城，不克而歸。

嘏常論才性同異，鍾會集而論之。嘉平末，賜爵關內侯。高貴鄉公即尊位，進封武鄉亭侯。正元二年春，毋丘儉、文欽作亂。或以司馬景王不宜自行，可遣太尉孚往，惟嘏及王肅勸之。景王遂行。以嘏守尚書僕射，俱東。儉、欽破敗，嘏有謀焉。及景王薨，嘏與司馬文王徑還洛陽，文王遂以輔政。語在《鍾會傳》。會由是有自矜色，嘏戒之曰：「子志大其量，而勲業難爲也，可不慎哉！」嘏以功進封陽鄉侯，增邑六百戶，并前千二百戶。是歲薨，時年四十七，追贈太常，謚曰元侯。子祗嗣。咸熙中開建五等，以嘏著勲前朝，改封祗涇原子。

評曰：昔文帝、陳王以公子之尊，博好文采，同聲相應，才士並出，惟粲等六人最見名目。而粲特處常伯之官，興一代之制，然其冲虛德宇，未若徐幹之粹也。衛覬亦以多識典故，相時王之式。劉

三
同
示
劭該覽學籍，文質周洽。劉廙以清鑒著，傅嘏用才達顯云。

三國志卷二十一

魏書二十二

桓二陳徐衛盧傳第二十二

桓階字伯緒，長沙臨湘人也。仕郡功曹。太守孫堅舉階孝廉，除尚書郎。父喪還鄉里。會堅擊劉表戰死，階冒難詣表乞堅喪，表義而與之。後太祖與袁紹相拒於官渡，表舉州以應紹。階說其太守張羨曰：「夫舉事而不本於義，未有不敗者也。故齊桓率諸侯以尊周，晉文逐叔帶以納王。今袁氏反此，而劉牧應之，取禍之道也。明府必欲立功明義，全福遠禍，不宜與之同也。」羨曰：「然則何向而可？」階曰：「曹公雖弱，仗義而起，救朝廷之危，奉王命而討有罪，孰敢不服？今若舉四郡保三江以待其來，而爲之內應，不亦可乎！」羨曰：「善。」乃舉長沙及旁三郡以拒表，遣使詣太祖。太祖大悅。會紹與太祖連戰，軍未得南。而表急攻羨，羨病死。城陷，階遂自匿。久之，劉表辟爲從事祭酒，欲妻以妻妹蔡氏。階自陳已結婚，拒而不受，因辭疾告退。

太祖定荊州，聞其爲張羨謀也，異之，辟爲丞相掾主簿，遷趙郡太守。魏國初建，爲虎賁中郎將侍中。時太子未定，而臨菑侯植有寵。階數陳文帝德優齒長，宜爲儲副，公規密諫，前後懇至。又毛玠、徐奕以剛蹇少黨，而爲西曹掾，儀所不善，儀屢言其短，賴階左右以自全保。其將順匡救，多此類也。遷尚書，典選舉。曹仁爲關羽所圍，太祖遣徐晃救之，不解。太祖欲自南征，以問群下。群下皆謂：「王不亟行，今敗矣。」階獨曰：「大王以仁等爲足以料事勢不也？」曰：「能。」大王恐二人

遺力邪？』曰：『不。』然則何爲自往？』曰：『吾恐虜衆多，而晃等勢不便耳。』階曰：『今仁等處重圍之中而守死無貳者，誠以大王遠爲之勢也。夫居萬死之地，必有死爭之心；內懷死爭，外有強救，大王案六軍以示餘力，何憂於敗而欲自往？』太祖善其言，駐軍於摩陂。賊遂退。

文帝踐阼，遷尚書令，封高鄉亭侯，加侍中。階疾病，帝自臨省，謂曰：『吾方托六尺之孤，寄天下之命於卿。勉之！』徙封安樂鄉侯，邑六百戶，又賜階三子爵關內侯，祐以嗣子不封，病卒，又追贈關內侯。後階疾篤，遣使者即拜太常，薨，帝爲之流涕，謚曰貞侯。子嘉嗣。以階弟纂爲散騎侍郎，賜爵關內侯。嘉尚升遷亭公主，會嘉平中，以樂安太守與吳戰於東關，軍敗，沒，謚曰壯侯。子翊嗣。

陳群字長文，潁川許昌人也。祖父寔，父紀，叔父湛，皆有盛名。群爲兒時，寔常奇異之，謂宗人父老曰：『此兒必興吾宗。』魯國孔融高才倨傲，年在紀、群之間，先與紀友，後與群交，更爲紀拜，由是顯名。劉備臨豫州，辟群爲別駕。時陶謙病死，徐州迎備，備欲往，群說備曰：『袁術尚強，今東，必與之爭。』呂布若襲將軍之後，將軍雖得徐州，事必無成。』備遂東，與袁術戰。布果襲下邳，遣兵助術，大破備軍，備恨不用群言。舉茂才，除柘令，不行，隨紀避難徐州。屬呂布破，太祖辟群爲司空西曹掾屬。時有薦樂安王模、下邳周逵者，太祖辟之。群封還教，以爲模、逵穢德，終必敗，太祖不聽。後模、逵皆坐奸宄誅，太祖以謝群。群薦廣陵陳矯、丹陽戴乾，太祖皆用之。後吳人叛，乾忠義死難，矯遂爲名臣，世以群爲知人。除蕭、贊、長平令，父卒去官。後以司徒掾舉高第，爲治書侍御史，轉參丞相軍事。魏國既建，遷爲御史中丞。

時太祖議復肉刑，令曰：「安得通理君子達於古今者，使平斯事乎！昔陳鴻臚以爲死刑有可加於仁恩者，正謂此也。御史中丞能申其父之論乎？」群對曰：「臣父紀以爲漢除肉刑而增加笞，本興仁惻而死者更衆，所謂名輕而實重者也。名輕則易犯，實重則傷民。《書》曰：「惟敬五刑，以成三德。」《易》著剝、剝、滅趾之法，所以輔政助教，懲惡息殺也。且殺人償死，合於古制；至於傷人，或殘毀其體而裁翦毛髮，非其理也。若用古刑，使淫者下蠶室，盜者刖其足，則永無淫放穿窬之奸矣。夫三千之屬，雖未可悉復，若斯數者，時之所患，宜先施用。漢律所殺殊死之罪，仁所不及也，其餘逮死者，可以刑殺。如此，則所刑之與所生足以相質矣。今以笞死之法易不殺之刑，是重人支體而輕人軀命也。」時鍾繇與群議同，王朗及議者多以爲未可行。太祖深善繇、群言，以軍事未罷，顧衆議，故且寢。

群轉爲侍中，領丞相東西曹掾。在朝無適無莫，雅杖名義，不以非道假人。文帝在東宮，深敬器焉，待以交友之禮，常嘆曰：「自吾有回，門人以親。」及即王位，封群昌武亭侯，徙爲尚書。制九品官人之法，群所建也。及踐阼，遷尚書僕射，加侍中，徙尚書令，進爵潁鄉侯。帝征孫權，至廣陵，使群領中領軍。帝還，假節，都督水軍。還許昌，以群爲鎮軍大將軍，領中護軍，錄尚書事。帝寢疾，群與曹真、司馬宣王等並受遺詔輔政。明帝即位，進封潁陰侯，增邑五百，並前千三百戶，與征東大將軍曹休、中軍大將軍曹真、撫軍大將軍司馬宣王並開府。頃之，爲司空，故錄尚書事。

是時，帝初莅政，群上疏曰：「《詩》稱「儀刑文王，萬邦作孚」；又曰「刑于寡妻，至于兄弟，以

御于家邦」。道自近始，而化洽於天下。自喪亂已來，干戈未戢，百姓不識王教之本，懼其陵遲已甚。陛下當盛魏之隆，荷二祖之業，天下想望至治，唯有以崇德布化，惠恤黎庶，則兆民幸甚。夫臣下雷同，是非相蔽，國之大患也。若不和睦則有讎黨，有讎黨則毀譽無端，毀譽無端則真僞失實，不可不深防備，有以絕其源流。」太和中，曹真表欲數道伐蜀，從斜谷入。群以爲「太祖昔到陽平攻張魯，多收豆麥以益軍糧，魯未下而食猶乏。今既無所因，且斜谷阻險，難以進退，轉運必見鈔截，多留兵守要，則損戰士，不可不熟慮也」。帝從群議。真復表從子午道。群又陳其不便，並言軍事用度之計。詔以群議下真，真據之遂行。會霖雨積日，群又以爲宜詔真還，帝從之。

後皇女淑薨，追封謚平原懿公主。群上疏曰：「長短有命，存亡有分。故聖人制禮，或抑或致，以求厥中。防墓有不脩之儉，贏博有不歸之魂。夫大人動合天地，垂之無窮，又大德不逾閑，動爲師表故也。八歲下殤，禮所不備，況未期月，而以成人禮送之，加爲制服，舉朝素衣，朝夕哭臨，自古已來，未有此比。而乃復自往視陵，親臨祖載。願陛下抑割無益有損之事，但悉聽群臣送葬，乞車駕不行，此萬國之至望也。聞車駕欲幸摩陂，實到許昌，二宮上下，皆悉俱東，舉朝大小，莫不驚怪。或言欲以避衰，或言欲於便處移殿舍，或不知何故。臣以爲吉凶有命，禍福由人，移徙求安，則亦無益。若必當移避，繕治金墉城西宮，及孟津別宮，皆可權時分止。可無舉宮暴露野次，廢損盛節蠶農之要。又賊地聞之，以爲大衰。加所煩費，不可計量。且由吉士賢人，當盛衰，處安危，秉道信命，非徙其家以寧，鄉邑從其風化，無恐懼之心。況乃帝王萬國之主，靜則天下安，動則天下擾，行止動